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邱媚湘
電話：04-7531814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meigii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291164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座談會議程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10291164A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說明座談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1年7月26日臺中大學原民字第111206124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場次及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111年8月30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至12時，線上會議（會議連結與會議前2天以E-mail通知），限申請學校之承辦人員。

（二）111年9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至12時，線上會議（會議連結與會議前2天以E-mail通知）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申請件數眾多之學校承辦人員。

四、請欲參加人員於說明會前上網填寫報名資訊，以利統計參加人數及行政作業處理，報名網址（<https://forms.gle/DzNMWq8YMj1Ytika8>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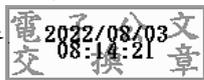
五、檢附「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」說明



暨座談會議程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訂

線

